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3,345,333.27 元，合并报表层面实现净利润 116,256,369.6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334,533.33 元，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 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05,181,250.93 元；合并报表层面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94,172,588.36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4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394,172,588.36 元。

2024 年，公司经营符合预期，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考虑未来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35,938,0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7,578,31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

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 2024 年度（含本次及 2024 年中期）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88,359,726.00 元。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 88,359,726.0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6.00%。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时，该方案严格遵循了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为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下述利润分配条件下决定 2025 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

现金分红条件：（1）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董事会评估当期经营情况及未来可持续发展所需资金后认为资金充裕，当期适合进行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比例上限：当期内现金分红金额累计不超过当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0%。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 2025 年半年度或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8,359,726.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256,574.91	-	-
研发投入（元）	82,387,570.66	-	-
营业收入（元）	2,647,987,198.83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94,172,588.3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05,181,250.9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8,359,72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6,256,574.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8,359,72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82,387,570.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11%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3年6月2日上市，2022年度、2023年度非公司上市后的完整会计年度，故无需填报，上表及下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均指2024年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88,359,726.0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及广大投资者的利

益等因素提出的，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相匹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审计报告；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